

# 2023年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 农村土地流转建房合同(通用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篇一

甲方名称：（承包方）

乙方名称：（受让方）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方式：甲方采用\_\_\_\_\_方式将其承包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二、流转土地用途：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农业用途，用于非农生产。

三、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位路、面积、等级：甲方将承包的耕地（荒地、林地及其他土地）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具体位

路(名称、四至)。(可具体列表说明,并附土地现状平面图)。

五、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时间: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实物)支付。乙方每年(时间,或一次性)支付甲方\_\_\_\_\_月元/亩,(或实物 公斤/亩),合计 元(或实物 公斤)。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帮助调解乙方和其它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等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

(二)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荒地、林地等)进行有效保护。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 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 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 九、违约责任：

(一) 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

(二) 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破坏地上附着物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履行流转合同发生纠纷，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委员会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调解解决。不同意调解或调解无效的，双方协商向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不服仲裁决定的，可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一)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果是耕地转让合同或专业生产经营项目流转合同，应以原发包方同意之日起生效。

(二) 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

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受让方）

乙方签字：（承包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篇二

乙方：厦门xx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共同确认：

2、乙方有意完全受让甲方上述林权及相关权益，用于经营国家法律准许的茶叶生产基地项目。

本着诚实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上述林权及相关权益的概括转让事宜，甲、乙双方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即甲方基于山地承包合同取得的山地部分山林地的林权及全部相关权益，具体包括：

- 1、甲方承包厦门 所取得的全部林权，承包期限 ；
- 2、甲方承包上述山林地所取得的地上物所有权，地上物包括但不限于 等；
- 3、甲方的全部先期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设施、道路设施、固定设备、土地肥力投入等。

乙方充分认可甲方对上述山林地的大量前期投入，并同意按照以下方式支付转让价款：

2、林权转让款分期支付，具体支付安排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每年每亩 元支付，并于每年 月 日前按年支付。

1、仅限于用作茶叶生产基地项目。

2、乙方有权以转包、出租、转让、入股、抵押等方式流转上述山林地，有关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应予以必要之协助。

3、乙方就上述山林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盈亏与甲方无关。

1、乙方对上述山林地享有充分的管理权和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上述山林地的合法利用。

2、乙方应依法经营，不得违反《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土地管理法》等国家政策法规。

3、因项目开发需要，须在承包区域内征用建设用地时，乙方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全部费用，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所指转让价款作相应调整。

4、乙方在项目开发过程中或经营项目时需要雇佣临时工或者招录工人，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雇佣发包方的村民。

5、上述山林地全部或部分被政府征收或征用的，发生的补偿赔偿款项除土地赔偿款归发包方所有外，地上物及包干等所有其他补偿赔偿款项均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且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所指转让价款作相应调整。

6、甲方承诺：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甲方无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者单方收回林权或有关权益。

1、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甲方非法干涉乙方自主经营的，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全部

损失。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友好协商签署补充协议。

2、因本合同的效力与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盖章)

乙方：厦门xx公司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 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篇三

乙方：厦门y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共同确认：

2、乙方有意完全受让甲方上述林权及相关权益，用于经营国家法律准许的茶叶生产基地项目。

本着诚实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上述林权及相关权益的概括转让事宜，甲、乙双方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即甲方基于山地承包合同取得的山地部分山林地的林权及全部相关权益，具体包括：

- 1、甲方承包厦门所取得的全部林权，承包期限；
- 2、甲方承包上述山林地所取得的地上物所有权，地上物包括但不限于等；
- 3、甲方的全部先期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设施、道路设施、固定设备、土地肥力投入等。

乙方充分认可甲方对上述山林地的大量前期投入，并同意按照以下方式支付转让价款：

- 2、林权转让款分期支付，具体支付安排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每年每亩元支付，并于每年月日前按年支付。

- 1、仅限于用作茶叶生产基地项目。

- 2、乙方有权以转包、出租、转让、入股、抵押等方式流转上述山林地，有关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应予以必要之协助。

- 3、乙方就上述山林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盈亏与甲方无关。

- 1、乙方对上述山林地享有充分的管理权和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上述山林地的合法利用。

- 2、乙方应依法经营，不得违反《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土地管理法》等国家政策法规。

- 3、因项目开发需要，须在承包区域内征用建设用地时，乙方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负担全部费用，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所指转让价款作相应调整。

- 4、乙方在项目开发过程中或经营项目时需要雇佣临时工或者招录工人，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雇佣发包方的村民。

5、上述山林地全部或部分被政府征收或征用的，发生的补偿赔偿款项除土地赔偿款归发包方所有外，地上物及包干等所有其他补偿\赔偿款项均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且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所指转让价款作相应调整。

6、甲方承诺：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甲方无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者单方收回林权或有关权益。

1、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甲方非法干涉乙方自主经营的，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友好协商签署补充协议。

2、因本合同的效力与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盖章)

乙方：厦门y公司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 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篇四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法规条例规定，在不改变土地所有权性质的原则下，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如下。



##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和方式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在（ ）级 亩土地（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以 方式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

## 二、双方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
2. 监督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及经营土地，阻止乙方改变土地用途；
3. 该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土地的补偿；
4. 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正常的生产与经营活动。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依法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 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 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5. 流转期满要及时向甲方交还该土地或者协商续签合同。

## 三、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土地流转价格为每年每亩 公斤稻谷（以实物或按当时市场价折成现金兑付）。

(二) 支付方式： 。

(三) 经营使用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标的按时兑现。

#### 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 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二)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 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 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 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等）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 五、违约责任

(一) 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服从国家建设征收及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占用该土地的需要，并均不负违约责任。

(二) 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三) 乙方违背合同规定，兑付流转价款逾期一天加罚乙方应兑付总额 %的滞纳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直接损失。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

1. 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2. 荒芜土地及未经允许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
3. 不按时限交付土地流转费的。

违约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数额由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裁定。

## 六、争议的解决

（一）流转合同签订后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先行协商解决。

（二）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成的，由乡、村组织进行调解。

（三）无法调解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一方或双方提出申请，由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四）当事人对仲裁机构的仲裁不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争议双方当事人在争议发生时也可以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七、其他事宜

（一）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而变更，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坏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土地采取转让的方式流转，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变更原承包关系。土地采取入股的方式流转，必须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并审查乙方资信经营能力，如乙方经营破产，甲方土地不能作为清偿资产。土地采取互换、转让方式流转，当事人要求登记的，应当向县（市、区）人民政府申请登记，未

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三) 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承包期剩余期限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平等协商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各一份。

甲方：\_\_\_\_\_ (签字盖章)

乙方：\_\_\_\_\_ (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鉴证机关：\_\_\_\_\_ (签字盖章)

鉴 证 人：\_\_\_\_\_ (签字盖章)

鉴证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农村土地流转标准合同篇五

鉴\*编号\_\_\_\_\_

转出方(\*方)：

住所：永安镇股河新村

受让方(乙方)：

住所：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方将座落在双庆何北部地块家庭承包地\_\_\_亩以\_\_转包出租方式，从2013年10月10日起至2025年10月10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种植农业经济作物。

第二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方的权利和义务：1、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2、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2、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3、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损害。

第三条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土地流转期间乙方向\*方须支付土地流转价款为每年900斤/亩小麦，以当年国家小麦保护价计算，支付的时间为：每年10月10日前支付 元\*\*（： 元）。

(二)经营使用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标的按时兑现，否则，逾期一天加罚乙方应兑付总额的滞纳金。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内，\*乙双方应服从国家及农业基础设施占用或征用该土地的需要，并均不负责违约责任。

(二)合同一经签订，所有条款双方应严格认真履行，一方出

现违约行为，应向对方偿付违约金，并赔偿给付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五条其他事宜：

(一) 本合同不因\*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而变动，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损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 合同期满后，\*方有权收回该土地的承包经营权，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优先承包权。如不再使用，应清理所有承包土地的地面设施，将土地整平后交给\*方。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三) 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家庭承包期剩余期限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四) 流转期满，乙方应保\*流转的土地达到流转时土地等级和质量。

(五)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在补充栏目中完善，完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本合同自2013年10月10日起生效，一式四份，\*乙双方、发包方、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分中心各一份。

\*方： (签字盖章)

乙方： (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发包方： (签字盖章)

鉴\*机关： (签字盖章)

鉴\*人： (签字盖章)

签\*日期： 年月日

附： 补充说明

\*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